2081

<日期>=2004.05.14

<版次>=13

<版名>=议政与建言周刊

<标题>=扶助农村计划生育贫困家庭（调研结晶）

<作者>=袁华

<正文>=

调研人：全国政协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前不久，全国政协人口资源环境委员会组织“扶助农村计划生育贫困家庭”专题调研组，赴江西、安徽两省的部分地区进行了实地调研。

问题：近年来，在农村有一部分家庭因为与执行计划生育政策有直接或间接的关联，导致了生活极度贫困，从总体上看，农村计划生育贫困家庭为数不多，但影响不小，尤其是负面影响不容忽视。各地在实施扶助过程中缺乏明确的政策支持和专项经费安排。由于中央政策没有明确的规定，没有这方面的专项资金，缺乏长久之策和稳定机制，扶贫资金往往东拼西凑或临时分派，杯水车薪，解决不了长期问题。

建议：

●国家在解决“三农”问题和制定农村社会保障、社会救助政策时，应优先考虑计划生育贫困家庭。

●为体现党和政府对农村计划生育贫困家庭更进一层的关爱，由中央和地方财政设立专项扶助资金，每年拨付一定金额，给予政策性补偿。

●继续发挥政府各部门、社会各团体的积极性，形成各部门共同协作的扶助关系。

●扶助计划生育贫困家庭，计划生育部门和群众团体组织责无旁贷。

<数据库>=人民日报